



核心报道  
群租房

群租房一直是物业管理中的难题。最近，南京城东的银城东苑小区物业针对群租房出台了一个“吃螃蟹”的规定：物业将人均20平方米作为界定是否为群租的标准，即一套140平方米的房子超过7个人居住，就算群租。达到群租标准的，物业要求居住者到派出所办理暂住证，并根据暂住证发放临时出入证——而一套140平方米的房子只提供不超过7张临时出入证，其他人要进出就麻烦了。物业希望通过这种制造“麻烦”的形式，来达到让群租客离开的目的。

现代快报记者 是钟寅 马乐乐

受到“挤压”的群租客——

## 进出小区，必须出示临时证件

“请尽快到派出所办暂住证。”昨天上午，在银城东苑门口，保安对几个结伴出门的年轻人喊道。正有说有笑的年轻人立即沉默下来，走了出去。保安说，他们是附近一家饭店的员工，单位老板在小区里租了一间房作为员工宿舍，物业正在对这种群租现象展开行动，要求租住

者办暂住证就是其中之一。

银城东苑的物业最近在小区里张贴出“群租房人员管理的通知”，其中要求居住者到附近的孝陵卫派出所办理暂住证，然后携身份证、暂住证以及证件照到物业备案并办理临时出入证。通知要求，群租者进出小区必须出示临时出

入证，在23:00~6:00进出的还得在门岗登记。

“我们并不是故意针对他们。”保安指着几个饭店员工的背影说，是饭店老板图省钱在这儿搞群租，结果老是有业主投诉。物业是为全体业主服务的，所以必须整治群租。

餐饮老板的“群租生意经”——

## 省了钱，还让员工觉得有面子

“老板是给我们包吃住的，去年带我进这个小区的时候，我挺高兴的，因为看上去很上档次。”四川姑娘小仇在附近的一家饭店当服务员。她告诉现代快报记者，自己所住的那间房里，有20个左右的同事，客厅和餐厅里也住着人。

“房子里除了有点味道，其他还好。”她说，对住宿条件没什么苛求，只希望多赚点钱回老家结婚。

银城东苑小区物业负责人刘伟表示，经过物业的排查，小区里大约有14户左右的群租房，其中4户是二房东分隔再出租，另外10

户就是一些餐饮、美容单位的员工宿舍。这种宿舍里，少的有10来人，多的在30人左右。“我们这边三室的房子要租到5000元，如果住25人的话，相当于每个员工的月租金只要200元，老板省了不少钱，员工还觉得住得有面子。”

业主对群租的埋怨——

## 多出来的公摊，凭啥全体业主承担

饭店老板租房划算了，但小区业主怨言渐起。刘伟说，物业经常接到业主的投诉。“比如饭店员工下班时间都比较晚，一间房里面住了二三十个年轻人，里面会比较吵。还有业主投诉说，有的群租房里的年轻人不太讲卫生，会向外面丢垃圾，我们物业甚至发现有人向

外面扔卫生巾、卫生纸。”

“我们不是搞歧视，也不会乱裁赃，事实上，凡是有群租房的单元，电梯轿厢里往往都不会干净。”刘伟说，有几次物业员工检查发现轿厢的钢板莫名凹下去一块，维修需要花上千元，怀疑是被人砸的，但又不好查是谁干的。

客观上，群租房对其他业主的利益有所侵犯。小区一位热心公益的业主余先生表示，比如说如果有间房子里住了二三十号人，那么这户人家对电梯的损耗明显比其他业主多得多，理论上产生了更多的公摊电费，但多出来的公摊，却需要全体业主来承担。

“20平米硬杠杠”的效果——

## 已有一户“投降”，其他的还在“较劲”

银城东苑物业对群租给出了自己的定义。“以房产证面积，按照人均20平方米核定居住人数。”这意味着，如果一套140平方米的房子，住了超过7个人，就会被界定为群租。

刘伟说，为了给群租一个定义，他们考虑了很长时间。他后来发现，南京目前对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定义之一是，住房人均困难家庭少于15平方米。“15平方米可

以看作是保障线，那么我们作为高挡商品房小区，人均应该不少于20平方米。”有了这个“硬杠杠”，银城东苑小区发放临时出入证也就有了依据：如果一套房面积为140平方米，那么最多只发放7张临时出入证。其他拿不到临时出入证的，目前只能作为持证者的朋友进出，且每次进来还得登记。

刘伟承认，物业并没有权力驱赶群租者，但这可以给群租者

“制造麻烦”，变相逐客。

“我们这里几乎每个业主都坚决反对群租。”业主余先生表示，对于物业的这次措施，他完全赞同。

刘伟表示，新规出台大半个月以来，目前仅有一家饭店老板表态，“那个老板对我们说，房子合同还剩两个月，两个月后就搬走。”刘伟说，而其他9户“企业宿舍”群租房至今还没有主动配合，接下来只能“慢慢较劲”了。

希望通过“制造麻烦”让群租客离开，南京一小区推出群租房“界定标准”——  
**人均租房面积小于20平方米就要凭暂住证办理小区出入证**



漫画 俞晓翔

### 探访

南京华荣大厦：  
**昔日涉外商住楼如今遍布群租房**

华荣大厦同样受到群租房的困扰。这里曾是南京最早涉外商住楼，90年代初在这里办公的都是大公司，还有很多外企的高管住在这里。如今，华荣却沦落成了“群租楼”，常能看到十几名工人成群进出。据了解，这里的一套房子月租金在3000~3500元，按照群租房住30人计算，平均每人的住宿费在100元出头，很多工程公司接到了新街口附近的装潢工程，就会把工人宿舍安置在这里，价格便宜，交通也方便。

业主怨言不少  
可没啥办法

业主们对此怨言不少，最怕是在上下班高峰时，群租宿舍里的人结伴活动，好容易来一部电梯，直接就塞满了，其他住户只能等下一班。“电梯是公共资源，把房子当成群租宿舍，显然挤占了更多的公共资源，但房东支付的物业费，却是按照普通住户的标准交。”业主认为，应该对群租行为做出限制，至少也要提高群租住户的物业费标准。

### 群租难题

**南京没有明确  
人均最低承租面积**

据了解，2011年2月，住建部曾经颁布《商品房屋租赁管理办法》，第八条规定：出租住房的，应当以原设计的房间为最小出租单位，人均租住建筑面积不得低于当地规定的最低标准。

此后上海曾经出台地方细则，明确规定“承租者人均不得低于5平方米”，5平米，也被视为上海区分是否群租的“尺子”。

南京市住建委产权市场处人士昨天表示，对于“人均租住面积最低标准”，南京并未出台相应细则，目前房产部门对群租也没有出台管理规定。

“群租是很多小区面临的难题。”南京一位物业行业的资深人士表示，由于界定得模糊，物业没有执法权，多个部门都沾边但又都不管，因此还没有一个小区能真正把这个难题处理好，银城东苑的做法算是尝了鲜，不妨再看看效果。

### 不同看法

**缺乏法律依据**

**VS**

**未违反法律规定**

物业公司韩经理说，2009年大厦出现了第一户群租房，他们上门进行过劝阻，但没能起到效果。“对方认为，他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愿处置自己的房子，而且他按时付了物业费，物业公司不能管进他家里。”后来，他们又向消防部门、公安部门反映，都没能解决问题。消防部门上门检查时，要求装修使用阻燃材料，房间配备灭火器。公安上门检查时，则是要求住户进行暂住证登记。住户履行完相关手续后，再也没其他办法制约群租行为。

其实，在大厦门口也有一套门禁系统，可以对进出人员进行登记控制。但这套系统已经废置多年。韩经理说，“业主首先不答应，嫌门禁麻烦，特别是楼上开了公司、培训机构的，进出人员很多，更不同意使用门禁。”

他认为，限制群租行为的主要条件，是业主齐心。若是业主大会上，占业主总人数、总面积三分之二通过，以业主公约的形式禁止群租，那么物业就方便“按章办事”。可如今，自住的业主很少，还有一些业主常年旅居国外，他们也开不了业主大会，更没办法进行表决。